

2019 年度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要求，强化部门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按照《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长政发〔2015〕4号）、《长沙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试行）》（长财办〔2019〕24号）等有关要求、以及《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20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0〕2号）文件精神，绩效评价小组于2020年7月对中共长沙市委党校（以下简称“市委党校”）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此次评价，我们采取座谈方式听取情况，核查资金使用情况的项目实施的有关资料，采集相关数据，进行综合分析，进而确立评价指标及标准，并形成评价结论。评价过程以定量分析为主，定性分析为辅，从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进行了综合评价。此次评价金额总计5,767.3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969.73

万元，项目支出 1,797.62 万元。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市委党校作为市委、市政府直接领导下，培训轮训全市党政领导干部、企业管理干部和理论骨干的学校，是学习、宣传、研究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以及市情研究与咨询的重要阵地。学校设 16 个内设机构：办公室（加挂党校工作处牌子）、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教务处（加挂公务员培训处牌子）、学员工作处（加挂学历教育处牌子）、科研处、行政财务处、网络信息管理处、马列主义理论教研部（加挂长沙市共产主义青年团学校、长沙党性和公仆意识教育中心牌子）、政法教研部、经济学教研部（加挂长沙经济发展研究中心牌子）、党史党建教研部、公共管理教研部、社会和文化教研部、图书馆（加挂图书情报中心牌子）、工会。

市委党校由省市编委核定编制为 149 名，实际 2019 年年末在职在编 120 人，离休人员 2 人，退休人员 84 人。

（二）部门管理制度及执行情况

市委党校为确保部门各项工作的开展，参照《中国共产党党校（行政学院）工作条例》、《长沙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结合本部门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试行办法》、《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公务接待及加班用餐管理办法》、《现

场教学基地管理办法（试行）》、《中共长沙市委党校主体班外请授课费发放管理办法》、《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学科建设管理暂行办法》等规则制度，针对财务收支管理、公车使用、用餐管理、部门教学工作开展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

市委党校总体而言能够依据各类管理办法开展工作，按照财务收支管理的规定对各项资金的收支进行预算、审核、监督，在公车使用、用餐管理方面能够依据相关标准对部门内部工作和教学过程中的用车和用餐进行管理，教学部门遵循相关规定以及上级要求设定教学计划、开展教学工作，但在资产管理方面存在提升空间。

（三）部门预算资金安排、管理、使用情况

1、资金安排情况

2019年财政批复并下达全年预算指标5,854.06万元：其中，年初预算4,442.29万元，年中预算调整1,411.77万元（含历年、上年结转结余161.73万元）。

市委党校年初整体预算收入为4,442.29万元，分别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58.29万元，事业收入84.00万元。预算支出4,442.29万元，其中：用于基本支出3,219.89万元，项目支出1,222.40万元。

2、资金管理情况

市委党校为规范资金管理，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财务管理相关制度》，

对财务收支、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要求。并在资金管理过程中严格执行《会计法》及国家财经法规和法规纪律，防范风险，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和高效运行。

3、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财政支付系统数据，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854.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69.73 万元，项目支出 1,797.62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86.71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预算调整数	全年指标下达数	2019年支出数	年末结转结余数
基本支出	3,219.89	801.02	4,020.91	3,969.73	51.18
其中：人员经费	2,836.39	812.04	3,648.43	3,597.53	50.90
日常办公经费	383.50	-11.03	372.47	372.20	0.27
项目支出	1,222.40	610.76	1,833.16	1,797.62	35.54
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109.11	109.11	86.98	22.13
合计	4,442.29	1,411.77	5,854.06	5,767.35	86.71

前三季度末部门预算项目实际支出数分别为 1,290.84 万元、2,143.87 万元和 3,466.78 万元。

2019年序时支付进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下达指标金额	支付金额	支付资金占下达资金百分比	目标值
第一季度	3,556.67	1,290.84	36.29%	20.00%
第二季度	4,299.96	2,143.87	49.86%	50.00%
第三季度	4,662.34	3,466.78	74.36%	80.00%

（1）基本支出

根据财政支付系统数据,2019年基本支出年初预算3,219.89万元,年中预算调增801.02万元,实际支出3,969.7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3,597.53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372.20万元。年末财政收回预算指标51.18万元。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52.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3.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0.00万元,公务接待费19.00万元。2019年实际支出“三公”经费30.4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8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6.00万元,公务接待费3.64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年初预算数	2019年决算支出数	超预算(负数为节约)		2018年决算支出数	超控制(负数为下降)	
			金额	节约或超支比例		金额	增加或下降比例
因公出国(境)费	3.00	0.83	-2.17	-72.19%	1.32	-0.49	-36.78%
公务接待费	19.00	3.64	-15.36	-80.84%	3.64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0.00	26.00	-4.00	-13.33%	30.00	-4.00	-13.33%
合计	52.00	30.47	-21.53	-41.39%	34.96	-4.49	-12.84%

（2）项目支出

根据财政支付系统数据,2019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222.40万元,年中预算调增610.76万元,实际支出1,797.62万元,年末财政收回指标35.54万元。资金主要用于物业管理及

水电支出、教学业务支出、东校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主体班培训自助餐伙食费支出、主体班异地党性锻炼支出、市经理进修学院 2019 年经费支出、图书信息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和校园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经费支出，具体明细见下表（项目资金收支情况明细表）。

2019 年单位决算报表项目支出为 1,784.86 万元，财政支付系统中项目支出为 1,797.62 万元，差额为 12.76 万元。主要原因为部分项目支出计入往来，实际暂未使用，详情见下表（项目资金收支情况明细表）。

项目资金收支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项目	正式下达指标金额	已申请支付数	决算数	差异原因
1	“应用专利价值评估筛选产业项目引进机制”项目研究经费	1.82	1.65	0.00	项目经费计入往来
2	“智慧校园”（二期）建设前期工作经费	11.40	11.40	11.40	
3	“智慧校园”建设经费	11.56	0.50	0.50	
4	《高质量推进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城市建设研究》课题经费	4.00	4.00	4.00	
5	2017 年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及智库课题经费	0.15	0.00	0.00	
6	2018 年省社会科学成果评审委员会及智库课题经费	0.15	0.15	0.15	
7	2018 年文化事业建设费	2.49	2.49	2.49	
8	2019 年省社科基金项目经费	5.60	5.60	5.60	
9	2019 年宣传文化专项经费	4.00	4.00	4.00	
10	2020 年春节离退休干部慰问经费	0.28	0.28	0.28	
11	办学评估工作经费	26.70	16.33	16.33	

序号	预算项目	正式下达指标金额	已申请支付数	决算数	差异原因
12	大报告厅两侧 LED 小屏改造专项经费	79.45	79.45	79.45	
13	大院运行专项	50.00	50.00	50.00	
14	党性基地建设及精品课程开发经费	28.08	28.08	28.08	
15	第八届“组工杯”篮球赛工作经费	20.00	20.00	20.00	
16	东校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经费	190.22	190.22	190.22	
17	防水及灯光改造经费	1.77	1.77	1.77	
18	工程质保金	14.74	3.67	3.67	
19	函授学历教育专项	34.00	34.00	34.00	
20	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长沙市基地委托项目经费	6.00	6.00	6.00	
21	教学业务专项	195.00	195.00	195.00	
22	科技局拨课题经费	10.00	10.00	0.00	项目经费计入往来
23	科研咨询经费专项	28.00	28.00	28.00	
24	日常维修维护专项	38.50	38.50	38.50	
25	社保局拨死亡人员调待	0.05	0.05	0.00	计入往来暂未调整
26	社科规划课题研究经费	8.00	7.67	7.67	
27	社科规划项目经费	4.00	3.49	3.49	
28	省文化厅拨课题经费	1.00	1.00	0.00	项目经费计入往来
29	党的十九大精神集中轮训专项经费	2.11	2.11	2.11	
30	市经理进修学院 2019 年经费	94.60	92.74	92.74	
31	市直机关干部子女统筹医疗费	0.18	0.18	0.18	
32	图书信息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和校园基础设施建设相关经费	83.57	83.57	83.57	
33	退休人员待遇返还	0.06	0.06	0.00	计入往来暂未调整
34	文明创建工作经费	0.00	0.00	0.00	
35	文明创建专项尾款	19.70	19.70	19.70	
36	物业管理及水电专项	542.82	542.81	542.81	

序号	预算项目	正式下达指标金额	已申请支付数	决算数	差异原因
37	校园日常维护保养经费	1.14	1.14	1.14	
38	主体班培训自助餐伙食费专项	170.00	170.00	170.00	
39	主体班异地党性锻炼专项	142.00	142.00	142.00	
40	合计	1833.16	1797.62	1784.86	

二、部门绩效目标

(一) 部门职能、职责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主要职能职责：培训轮训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及后备干部，培养理论干部；承办党委和政府举办的专题研讨班；围绕经济社会发展和党的建设的重大问题开展科学研究，承担党委和政府下达的调研任务；开展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成果的理论宣传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宣传；开展同校外教育、研究等机构和组织的合作与交流。

(二) 部门近三年工作计划及重点项目

近三年来市委党校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党校姓党”的根本原则，秉承“质量立校、从严治校、人才强校、开放办校、文明兴校”的办学理念，以创建全国省会城市一流党校的工作目标，分阶段、系统推进党性教育基地建设工程、智库建设工程、智慧校园工程、办学评估工程、提质改造工程、图书信息化工程。并结合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展各类培训、专题研讨、宣传等工作。

2017年结合纪念秋收起义90周年，推出“重走秋收起义之

路”为主题的异地党性锻炼活动。为做好全市县处级党员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工作，开展集中轮训班，两次轮训共计 11 期，并举办主体班 42 期。深度挖掘长沙本土红色资源，在浏阳文家市秋收起义会师纪念馆、胡耀邦故居、刘少奇天华调研纪念馆，新挂牌 3 个“党性和公仆意识教育基地”，初步打造形成了以 7 个教育基地为主要内容的党性和公仆意识教育体系。围绕“两学一做”，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抓不好党建是失职”的理念，开展专题研究党建工作 2 次，组织开展中心组学习 6 次。

2018 年为做好教学培训工作，出台《加强青年教师学科点建设意见》，健全青年教师选聘机制，实施青年学术英才计划。为深度融合党的十九大精神、市两会精神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全力打造 1-2 门课程参与省级以上精品课评选。围绕党的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省党代会精神等，开展理论宣传近 1000 场次，举办各类培训班次 69 期，10 期全封闭式管理集中轮训。牵头完成中央第八巡视组来湖南期间意识形态的巡视整改工作。

2019 年为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更新教学专题 105 个，全年举办各类培训班 70 期，举办民营企业中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 10 期。精心打造宣讲团队，为市直机关、企业、学校、社区宣讲辅导数百场次。维护现有 10 个党性教育基地，新开辟 4 个党性教育基地。

组织开展 9 次异地党员培训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市委党校整体支出主要是用于各类人员经费、各类教研、教学任务开展、以及校园设施设备的建设与维护，为此依据年度工作计划、财政资金按安排情况、上级各主管部门要求，设定了各类工作的目标和要求。具体主要为以下几个方面：

序号	考核项目	绩效目标	绩效完成情况
1	党性基地建设	维护现有 10 个党性教育基地，新开辟 3 个左右党性教育基地，改善党性教育基地软硬件设施。	维护现有 10 个党性教育基地，新开辟 4 个党性教育基地。
2	教学任务	①完成打造 5 个精品课程任务；②完成 18000 课时超课时任务，完成师资培训任务和访学任务 62 人次；③按照要求完成外请授课教师授课任务；④为保证教学工作，引进人才 5 名。	①完成 2 门省级精品课程、8 门市级精品课程；②完成 46198 课时超课时任务，完成师资培训任务和访学任务 105 人次；③按照要求完成外请授课教师授课任务 182 次；④为保证教学工作，引进人才 4 名。
3	决策咨询成果刊发	完成 40 期《呈阅件》刊发数量。	实际发刊 38 期。
4	异地党性锻炼	10 期班次异地党性锻炼。	实际按照组织部要求全年共计开展 9 次。
5	主体班培训	完成组织主体班培训 30 班次，教师约 15 人次外出调研学习和参加学术会议。	组织主体班培训 30 班次，调研学习 8 人次，学术会议 8 人次
6	图书、数据库采购	更新图书 150 种以上和电子阅览屏 3 台，订购中国知网等资料数据库 3 个。	图书更新超 150 种，订购中国知网、读秀数据库共计两个。
7	函授学历教育	完成 3 个班次函授学历教育。	完成法学专业、政治与行政专业、公管专业 3 个班次函授学历教育。
8	主体班伙食供应情况	主体班伙食供应足额、干净、卫生、营养、可口。	各批次学员对食堂各类服务、菜品情况均满意。
9	异地党性锻炼、主体班培训优良率	接受党性教育的学员、主体班培训学员测评达 90 分以上的比率。	学员测评 90 分以上达 100.00%。
10	党校运行保障	确保设施设备、水电、多媒体系统等正常运行，保障正常教学秩序。	各批次学员对各类设施设备运行情况满意度 100.00%。
11	市经理学院办学情况	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创办经理学院，完成经理学院 10 期办班任务。	按照要求共计完成经理学院 10 期办班任务。

三、部门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一）扎实推进各类培训工作开展

市委党校围绕当前思想建设、干部培训的重点方向，按照上级交办的各类任务扎实开展各类培训工作。全年举办各类计划内培训班 30 期，培训学员 2350 人；承办各类计划外班 40 期，培训学员 3496 人，培训人员单位覆盖党政军企各种领域。挂牌成立长沙市经理进修学院，举办民营企业中高级管理人员培训班 10 期，培训学员 1039 人。以主题教育为契机，组织 2019 年两轮主体班“学员论坛”教学活动；组织学员赴龙山县、红旗渠、深圳等地开展异地党性锻炼 9 期。

（二）不断提高教学科研水平

市委党校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对湖南工作的指示精神、中央“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省委市委最新工作部署和工作动态，紧扣当前政治方向有效更新教学专题 105 个。积极推进精品课程创建，全年 2 堂精品课程入选省委组织部、省委党校第二批精品课程，2 堂入选全市“初心与使命”党性教育精品课程。为推进教学水平提高，深入开展教研工作，全年完成科研课时总量 7113.4 个。《呈阅件》共编印 38 期，其中获副市长以上级别领导签批 27 期。

（三）优化提升后勤管理服务水平

积极推进各类基础设施建设，为党校工作的开展提供软硬件支持。认真做好各类教师、学员服务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文

件标准，做好外聘教师劳务发放工作。为学员的在校与异地学习做好食、住、行方面的后勤保障工作。全年共计完成 7071 人次的接待服务工作，根据各类服务对象反馈食堂年平均测评分 98.94 分；物业满意度考核测评 95.76 分；主题班学员对后勤工作满意度综合评价达 98%以上。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定与完成情况存在不足

经查阅市委党校 2019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发现函授学历教育专项在项目实施计划、绩效目标设定方面未完全结合学校教学规划：本届毕业学生为最后一届函授学历教育，无新生入学，但项目实施计划中为“.....7 月份每学期期末考试，9 月份报道、注册.....”，质量目标为“学员教学测评满意优良率 80.00%”，与实际工作情况不符。

经对比本部门绩效目标设定情况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发现存在少量绩效目标未达成：①为保证教学工作，计划引进人才 5 名，实际引进 4 名。②计划完成 40 期《呈阅件》刊发，实际完成 38 期。③计划完成 10 期班次异地党性锻炼，实际，实际按照组织部要求全年共计开展 9 次。④计划订购中国知网等资料数据库 3 个，实际全年订购中国知网、读秀数据库共计 2 个。

（二）部分季度支付序时进度低于目标值。

第二、三季度支付序时进度低于目标值：市委党校第二、三季度累计支付资金占已下拨资金百分比分别为 49.86%，

74.36%，低于对应目标值 50.00%，80.00%。支付序时进度有待提高。

（三）预算编制欠严谨。

2019 年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580.78 万元，实际本年度支付政府采购金额为 1,033.89 万元，超预算金额 453.11 万元，超预算 78.02%。

（四）部分财务凭证不齐全

工会账 2019-9-18#支付汤新华住院慰问金无住院证明，行政账 2019-12-15#购买办公用品，未附销货清单。

（五）决策履行程序不当

经查阅 2019-10-9#凭证，为付防雷检测费 15000.00 元。根据行政处提交的请示报告单显示确定的供应商为湖南长昊气象科技有限公司，预算费用为 24000.00 元。但实际提供服务的供应商为湖南新中天防雷检测中心有限公司，合同金额为 15000.00 元，变更供应商后未重新提交请示报告。

（六）慰问发放形式不当

根据湖南省总工会文件〔2018〕20 号规定，工会会员结婚、生育是可以给予不超过 1000 元的慰问品，工会会员退休离岗，可以工会小组为单位召开座谈会予以欢送，同时可以发放不超过 1000 元的纪念品。经查阅工会账 2019-3-5#凭证，为给予彭长庚退休慰问 1000 元，郑力结婚 1000 元。

（七）绩效自评管理情况待提升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 2020 年度市直一级预算单位预算绩效自评审核情况的通报》，市委党校审核等级为良。自评报告中部分内容稍有欠缺。一是未对部门整体预算批复时设立的绩效目标与实际完成情况进行对比分析，未对其中个别绩效目标未完原因进行剖析，二是专项完成情况描述着重于资金用途与项目开展的结果，缺乏对年中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分析，个别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偏缓的情况未体现。

（八）上年度绩效评价中存在问题部分未整改到位

经查阅上年整体评价报告中“存在的问题”与问题整改说明发现，图书馆信息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和校园基础设施建设专项未整改到位：根据《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19 年政府投资重大项目计划的通知》（长政函〔2019〕16 号），本项目应于 2019 年完成主体工程建设。根据市委党校问题整改说明为“预计年底完成主体工程建设”。但因资金安排原因，实际项目至 2019 年底已签订主体施工合同，未完成主体工程建设。

（九）资产管理存在不足

根据《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内部控制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资产管理应建立资产台账、资产管理部门应当定期清查盘点”，但截止现场评价期间，2019 年度市委党校资产盘点工作正在进行，尚未完成，未编制资产盘点表。经抽查资产编码情况，发现部分资产未按照要求进行编码管理。

五、问题剖析

（一）绩效目标管理意识存在不足

导致本次绩效目标设定与完成情况存在不足的主要原因为绩效目标管理意识不足：一是在绩效目标设定过程中主要注重于参考往年工作情况，未充分考虑到预期工作计划的调整。二是工作开展中未完全结合绩效目标设定并落实具体工作计划，如数据库定制。

（二）预算执行延迟导致预算执行率偏低

预算下达与预算执行存在差异，导致年中预算执行率偏低，如科研咨询专项，本年度指标下达时间为 2019 年 1 月，实际开始使用时间为 2019 年 10 月，资金下达时间与资金实际使用时间间隔较长。未充分发挥资金效益。

（三）因年中追加项目，导致政府采购调整增加

本年度政府采购调增主要是由于市政府年中安排工作任务，且年中追加专项中大部分属于政府采购项目，导致年终政府采购数超预算数较大，如年中追加项目：市经理进修学院 2019 年经费 94.60 万元，主要用于培训相关的物资、服务采购，东校区基础设施维修改造经费，共计使用资金 190.22 万元，资金主要用于采购各类维修、咨询、监理服务。

（四）资料保管意识存在不足

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市委党校在支付凭证资料管理过程中，将部分资料由业务科室代为保管，未能将该部分资料装订

至财务凭证中。上述情况主要是由于资料保管意识较薄弱，未能充分考虑到资料保存完整性。

（五）决策履行程序意识不强

采购开支需严格按照决策审批程序履行，本次决策履行程序不当主要是由于市委党校相关工作人员对服务采购的决策履行程序意识不足，审批要素不齐全、依据资料不完整。

（六）内控执行不到位，导致慰问形式不当

《中共长沙市委党校（长沙行政学院）财务管理相关制度》对于部门支出情况做出了明确的要求，同时湖南省总工会文件〔2018〕20号规定，对工会经费的资金使用方式、支出额度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市委党校在部门工作中未能将部门制度、上级规定严格落实到位，说明部门在内控执行过程中未能完全依照相关内控制度开展工作，内控执行不到位。

（七）绩效目标设立及完成情况评价存在不足，自评管理可提升

经查阅本部门绩效自评报告，发现主要存在的问题为对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自评存在不足，未能全面剖析部门2019年度整体绩效目标，以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深入分析。

（八）项目进度把控不当，导致问题整改不到位。

图书馆信息中心及配套设施建设和校园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在2019年度项目开展过程中市委党校未能充分有效的把控项目进度，项目进度未达预期计划，从而未能将问题及时整改到位。

（九）资产管理工作落实不到位。

市委党校作为教学、培训场所，建校时间较长，其资产体量相对较大，资产种类相对多元化。针对该情况学校应更加重视资产的管理，但在实际管理过程中，资产管理工作未能按照相关管理要求严格落实到位，存在松懈。

六、建议

（一）合理设定绩效目标，并按照目标规划、实施工作

建议市委党校在绩效目标设定过程中综合考虑各类影响目标设立的因素，如往年绩效目标设立、完成情况，下一年度工作计划安排、重点工作方向，全年各项目资金预算安排情况等。按照既定绩效目标将部门工作不断细化、落实，并在年中对部门工作完成情况进行评定，根据评定结果调整工作安排，以确保绩效目标的完成。

（二）依照预算编制管理，落实预算执行，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及时性

建议市委党校按照预算安排开展预算执行工作，执行过程中，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分析 and 预警，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确保预算执行的有效性、及时性。

（三）合理把控追加项目情况，确保政府采购预算预算执行

建议市委党校合理把控项目追加情况，对可预期的追加项目，根据项目情况做好项目实施规划，从而做好追加项目的政府采购预算工作。对不可预期的年中追加项目，在项目追加后及时针对该情况做好相关资金使用安排计划。

（四）提高资料保管意识，做好资料保管工作

建议市委党校提高对资料整理、保管的重视。资料的整理与保管需按照部门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档案管理制度进行，及时对整理过程中发现的缺失资料进行补充。业务部门应将保管的相关资料及时移交财务，装订入册，确保归档资料的完整性。

（五）加强对决策程序核实、审查，确保决策履行程序的正确性

建议市委党校提高对服务采购程序的核实和审查工作的落实力度，审核过程中要注重各审批要素是否齐全、是否符合逻辑、依据资料是否完整、充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规定。通过细致的核实、审查工作，以确保各类决策履行程序的正确性。

（六）依照相关内控管理制度，做好内控执行工作

建议市委党校严格按照部门制定的各项内控管理制度，做好内控执行工作，同时加强各项内控制度的内部培训工作，确保其在日常工作中得到有效的执行。

（七）按照绩效自评管理要求，全面落实自评管理工作

建议在开展自评管理工作时，充分参考当年度以及往年市财政对绩效自评工作的相关要求，根据相关要求落实自评工作，撰写自评报告。通过绩效自评工作，对部门上年度工作进行深入剖析，如自身年度绩效目标设立、完成情况，存在的问题以及产生的原因等方面。

（八）按照项目规划，推进项目实施，及时沟通项目实施

进程中的问题

建议市委党校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计划推进项目的实施进度，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困难及时与主管部门或责任部门进行沟通，通过合理变更项目实施计划、资金安排情况，以确保项目进度、资金安排相一致，同时根据变更后的实施计划合理设定绩效目标，确保资金使用与绩效目标相匹配。

（九）依照资产管理规定认真落实资产管理工作

建议在资产管理工作方面应当加强各类资产管理制度的落实力度，根据党校实际情况设定资产盘点、清查计划，并根据资产采购、处置报废情况及时更新资产台账。考虑到本部门资产管理工作的特殊性，可将其委托第三方开展，如全面资产清查工作，并对工作过程与结果进行监督、评定。

七、评价结论

根据对市委党校 2019 年部门整体支出现场绩效评价情况，整体而言本部门通过开展部门工作，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效益，通过各项资金的有效使用，确保机构有效运行，积极开展各类培训、教研工作。在教学、后勤服务等各方面均得到了学员的有效认可。教研成果等到了省、市相关部门高度认可。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0.80 分，评定等级为优。

长沙市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组

2020 年 9 月 30 日